

第五章 未來規劃及需求

計畫名稱	未來規劃及需求
整體海岸管理計畫 第一次通盤檢討 (4-1-1-1)	1. 本計畫為「推動法規與政策轉型」類型之調適成果，將因應「氣候變遷」之相關調適概念納入「法規和政策」作為指導或指引，亦屬整合性海岸管理（ICZM）策略，強調計畫之整合指導精神，核心目標是解決海岸環境問題，並將氣候變遷的影響與風險管理精神納入，作為海岸地區開發利用、防護與保護的指導原則。該計畫內容涵蓋多重議題，包括氣候變遷調適、自然災害、海岸侵蝕、資源保護與恢復，以及自然資源利用等。 2. 本計畫公告實施後，即屬於已完成階段性調適目標，後續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地方政府將需配合修訂相關法令與檢討計畫。
防止外傘頂洲沙灘 流失整體防護計畫 (4-1-1-2)	1. 本計畫係為保護外傘頂洲不再後退及防治侵蝕需要，目前各部會(經濟部、海委會、經濟部及交通部等)持續辦理各項短期、中長期因應措施。 2. 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將持續每季函請各部會填列辦理情形滾動檢討，原則每半年召開專案小組會議滾動檢討相關作為。 3. 各項計畫部分已執行完畢，惟部分計畫因環評、地方陳情反對、拋砂養灘成效甚微等因無法持續進行，本項整體防護計畫將循程序報請院層級確定。
智慧海象環境災防 服務－科技創新(4- 2-1-1)	1. 在動力耦合降尺度海象氣候預報系統發展方面，將進行(1)2001-2020年後報資料的持續建置與分析校驗、(2)耦合模式作業化-上線平行作業、(3)耦合模式新增全球波浪模式。 2. 115年前累積提供21站異常波浪光學監測站，以

	及16套異常波浪預警系統建置，提升臺灣沿岸異常波浪預警能力。 3. 115年前擴增至5項海洋氣候資料至政府開放資料平臺；整合提供環島海域含海流、海溫、水位海象環境變遷資訊；擴增至6項海象災防應用資訊產品；擴增5項海象災害風險潛勢資訊產品。 4. 115年前累積提供110站沿海氣象觀測站，以及80艘船舶裝設氣象觀測儀器，預期能透過增加海上與沿海站點的觀測，提升海氣象監測密度與擴大觀測範圍。 5. 海象雷達觀測網將進行氣象署 X 波段波流遙測儀，與桃園市海岸5部 HF 波流遙測儀二類海象遙測系統，進行資料整合並強化資料品管系統，提供更穩定與優質海氣象雷達資料。 6. 為達成本計畫的預期目標，並增強我國在氣候變遷調適方面的能力，必須確保持續且穩定的經費投入。
國家全海域基礎調查與海洋大數據建置計畫(4-2-1-2)	本計畫以全方位執行藍色國土總體檢的策略，完善我國海域基礎調查及健全海域必要基線資訊，進而達到鞏固海域航行安全、評估海床穩定性及探勘資源潛能、檢驗及監測污染影響的海洋環境、監測及保護生物多樣性，以提升我國海洋環境應對災害的韌性，達到資源永續發展的目的。為落實賴清德總統提出的「海洋國家•航向世界」及「探索海洋」政策方向，充實海洋科研發展及海域環境資訊，以達成聯合國「海洋科學促進永續發展十年2021-2030」之願景，爰規劃推動中長程計畫，藉由跨機關相關專業團隊的合作，加速建置綜合的國家海洋觀測系統，掌握我國周圍海域水文地質、環境化學及生態等特質。

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建置計畫(4-2-2-1)	持續針對我國水產動植物繁殖保育區進行生態現況調查，並將調查成果提供相關直轄市、縣（市）政府作為保育區規範及管理調整修正之參考。
臺灣海域生態守護計畫(4-2-2-2)	未來持續辦理海域棲地生態調查及沿海重要生態系統復育，保護沿岸與海洋生態系，擴大藍碳潛力，並強化在地協力治理，推動海洋保護區經營管理能力建構，以提升海洋生態系保育成效及應對氣候變遷調適韌性。